

113 學年度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

【高一職科新生】收取報名技能檢定證件資料通知

高一職科新生您好：為報名各項技能檢定，請準備以下證件資料

1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
請裁切大小至可裝入「個人透明夾鏈袋」
(請勿裁切掉身分證背面右下角條碼，正反面請分開印)



2. 【1吋】脫帽證件照：背面註明「科別」、「班級」、「姓名」。如：國貿 11 王大明。

★不得繳交 2 吋修剪成 1 吋之證件照，或印表機列印之生活照，不符合檢定報名之要求。

★【請等照片背面字跡乾後】再將所有照片疊在一起，以免沾污下一張照片，不符報檢定。

3. 郵局存摺正面影本：背面註明存摺本人的身份證字號。

★用於檢定用途，或是獎學金匯款，郵局匯款免收手續費。

4. 原住民同學請繳交「戶口名簿」影本

★影本請印成 A4 雙面，右上角請以鉛筆寫上「班級座號 5 碼」，如 11101

★請以迴紋針夾好，勿以訂書針裝訂

※各科繳交證件張數※

編號	項目	國貿科	廣設科	應英科
1	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(正反面請分開印)	各 14 張	各 6 張	各 8 張
2	【一吋】照片	14 張	6 張	8 張
3	郵局存摺正面影本	1 張	1 張	1 張
4	(原住民) 戶口名簿影本	4 張	2 張	1 張

※上述四樣資料，請於高一新生訓練時攜帶至學校，統一交給各班實習股長，並於 **8/21(三) 中午前**繳交至實習處就業組(第一教學大樓 3 樓)，以便後續報名各項檢定使用。

※未辦身份證、郵局帳戶之同學，也請利用時間至各地戶政單位及郵局辦理。

2024/6/11

實習處 就業輔導及技能檢定組長